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TRON
PHOENITRON HOLDINGS LIMITED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6)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
告**

茲提述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本集團之二零一九年年度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審核程序**」）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程序已很大程度上完成，但由於新冠肺炎爆發，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致同將需要更多時間完成餘下之審核程序。

本公司預計審核程序及寄發二零一九年度期間之年度報告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前完成。倘於完成審核程序過程中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張維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吳玉珺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張維文先生及楊孟修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梁家駒先生及陳兆榮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phoenitron.com 內。